#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无言 更新时间：2024-04-09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1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1**

托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承运双方的安全责任，保障设备运输的安全和作业人员的安全与健康，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下，就货物运输事宜，经过双方充分协商，制订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承包运输项目

1.设备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货物型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运输设备尺寸：\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运输期限：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二、运输费用及付款方式

1.运输总费用为(含税)\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佰\_\_\_\_拾元整)

2.付款方式：货物到达并通过验收后，一次性付清承运费\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佰\_\_\_\_拾元整)

运费支付方式为下列第\_\_\_\_\_\_\_种

(1)现金支付

(2)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费用给乙方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运输起止地点

运输起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运输终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运输期间，甲方指派运输项目的安全的具体联系沟通。

2)按约定落实施工现场起重机等装卸机械和人员，以及相关起重方案和安全措施相应特种设备的捆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检测检验，确保安全可靠。

3)双方应相互协作，并按照各自的责任处理运输过程中有关安全工作，对产生的安全问题、事件应认真组织原因分析，提出预防措施。共同预防事故的发生。

4)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或约定，为各自的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监督教育员工正确使用。

5)运输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火灾、机械设备、环境污染、交通等事故、双方应尽力组织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采取应急措施：

按照有关事故报告规定，及时向各自的上级单位、地方安全生产监督和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协助事故调查，吸取事故教训，做到“四不放过”

6)因违反本协议造成的安全事故和环境影响事件，由违约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2.甲方权利义务

1)对乙方拉运的车辆进行检查

2)提供大件设备的起止地点、物理参数(重量、长、宽、高)以及防水、防震、防倾斜、防雨、防冻等具体要求。

3)负责落实厂区内的现场道路通行条件和接卸条件(夜间卸货需要充分的.照明条件)，对可能影响他方通行或现场设施的部位，设置安全警告标志、标识并采取措施。

4)必要时指派专人随车，负责沿途督促乙方落实运输方案的安全措施。

3.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遵守现场施工管理制度，服从甲方、建设单位、监理对现场施工的管理。

2)负责运输路线的勘察，确定沿途有关弯道、桥梁、架空线路、隧道等可能影响运输的相关措施，选择最优安全运输路线。

3)负责双方随车人员及相关作业人员的安全交底;落实各项针对性的运输安全、环境工作的具体措施。

4)随车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现场规章制度，配备安全帽等劳动防护用品，在甲方规定的区域工作，服从甲方管理。

5)运输车辆具有相关证照，性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适合本大件运输条件。驾驶人员应持有与驾驶车辆相对应的驾驶证和车辆行驶证等有效证件。

6)按照甲方提供大件设备的起止地点、物理参数(重量、长、宽、高)以及防水、防震、防倾斜、防雨、防冻等具体要求，制定落实相应的安全措施。

7)负责超重、超长、超宽、超高物件运输相关公路通行许可的申请;运输途中因货物超长、超宽、超高、超重等造成的罚款所造成的损失由承运方承担;落实引路车辆和相关安全警示标志。

8)负责运输货物的绑扎，确保绑扎牢固和货物安全，悬挂安全标志、并确保特殊设备在运输过程中相关测量仪器的完好和正常运转;运输途中因车辆原因及驾驶员自身原因造成的罚款、停车费、过渡费、过桥费均由承运方承担。

9)指派专人随车，负责沿途落实运输方案安全措施以及对运输货物、道路情况的检查，确保运输安全。

10)途中引路车辆应指定专人负责对道路情况的观察，确保车辆的安全通行。

11)对途中跨越道路的架空电力线路等管线构架,应保持安全距离。

12)对沿途可能影响车辆通行的道路设施、树木绿化和其他设施，负责与相关部门联系处理，确保车辆能够安全通过。

13)负责设置夜间运输的发光安全标志等。

14)运输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事故、交通事故、货物损坏等事故，必须立即救援，按要求及时报告有关方面，并做好善后处理工作。按照事故责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六、不可抗力

如发生地震、台风、火灾、水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政策因素等不可预见的事情，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受影响的当事人一方无须因此承担责任。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全部或部分义务，或不能按期履行义务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均不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向对方主张权利。

七、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条款如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相悖时,以国家、法规、政策为准。

2.为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合同签订之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整(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佰\_\_\_\_拾元整)。上述保证金收取后由甲方出具保证金收据。合同期限届满后，上述保证金由甲方予以返还。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以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_\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其中甲方执\_\_\_\_\_\_\_\_份，乙方执\_\_\_\_\_\_\_\_份。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2**

\_\_\_\_\_\_\_\_\_\_\_\_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_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促进航空货物运输业务的发展,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下,就国内航空货物运输销售代理业务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业务范围和职能

1．甲方委托乙方在\_\_\_\_\_\_\_\_\_\_\_\_地区从事甲方航班的国内航空货物运输销售代理业务。

2．乙方应按甲方规定,承揽普通货物和除危险物品以外特种货物的国内航空运输,但必须优先保障甲方的公务货。

3．乙方应按甲方的规定领取、保管、使用和填开甲方指定的运输凭证。

4．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有关规定预定货物舱位,全面正确的向托运人讲明有关运输条件和要求,计收货物运费、地面运费、货物运输保险费、航空货物声明价值附加费等费用。

5．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将收运的货物连同货运单和各种所需文件送交甲方指定的地点。

6．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货物运输的规章、班期时刻表和运价通告以及其它必要的资料。上述各种业务资料如有修改、补充或作废,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

7．甲乙双方共同履行诚信经营职责,共同维护对方正当利益,未经任何一方授权许可,不得以对方名义或资质从事经营行为,不得公开双方合作的商业信息、客户资料；任何一方违反,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追偿经济损失。

8．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v^的法律、法规等相关政策、规定,遵守航空公司和地面航空站的业务规范；如有一方违反,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第二条航线、舱位及价格

1．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合理安排运力,乙方负责在相应航线上组织航空货物。乙方组织销售货物,填开运单、交运操作,运输收入计入乙方,并统一向甲方结算。

2．甲方同意始发航线确定后,及时通知乙方并按约定价格结算。具体价格、舱位,甲乙双方以协议附件形式确定。

3．甲方空运价格包含始发地的货站地面运输费等费用。

4．货物退运,已付代理手续费应退还甲方；运费更改,其手续费多退少补。

第三条财务结算

1．乙方领用新货运凭证时,必须及时与甲方进行结算后方可申请领新的货运凭证。

2．每次结算,乙方须将一式三份的销售日报表,连同货运单财务联、作废票证、当期销售收入汇总表交甲方财务部门。

3．销售日报表中的原件上须加盖代理人公章或财务章。报表页角的“制表人”等栏须填写全名。

4．乙方在送交销售日报表同时,必须附有与销售收入总额相符的现金缴款单或银行转账单回执。

5．乙方必须按协议规定,与甲方进行结算,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结清运输款,乙方应按所欠运输款金额的天,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6．有关财务结算和管理方面的未尽事宜,按本协议之附件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条责任和保障

1．乙方应保证货物符合承运条件,按\_\_\_\_\_\_\_\_\_\_\_\_机场货站要求交货,以保证甲方航班正常。

2．甲方负责解决始发货站和到达货站的货物收取、安检、地面装卸、发货事宜及费用支付,保证乙方货物按时正常出运和提取。

3．甲方承运货物发生破损、延误等应及时出具相关证明并按规定偿付损失。

4．如果乙方要求,甲方可在航班起飞后将所代理承运的货物清单以传真或e-mail形式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的查询和对帐工作。

（上述“按规定”包括了按总局规定,不同意修改）

5．由于乙方填开运输凭证差错或执行规章和业务疏忽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6．乙方应对所填开运输凭证上所列相应货物价值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和正确性负责。

7．其它运输方面的未尽事宜均按甲方的有关规定处理。

第五条职责转让

1．乙方在代理甲方航空货物运输业务时所用名称和活动地区只能是本协议中确定的名称和地区。

2．本协议所规定的代理权和其它职责,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全部或部分转让或授权给任何第三方。

第六条诉讼

关于本协议的范围、含义、解释和执行,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双方将争议提交给协议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解决。本协议的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协议签订所在地法律法规。

第七条关于附件

本协议之附件一《签署协议所需提供的资料》、附件二《运输凭证管理及使用》、附件三《货物交接》、附件四《安全条款》、附件五《违约责任》。

第八条其它有关事项

1．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应得到双方书面确认,并从双方书面确认之日起生效。

2．协议生效后,任何一方要求提前终止本协议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对方接到通知后并表示无异议的第30天起,本协议即自行失效。

3．在协议终止之前,协议双方都应承担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和责任。上述终止不应解除缔约任何一方在终止之日前根

据本协议规定所产生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4．本协议有效期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如甲乙任何一方欲续签协议,应在本协议到期二个月前向对方提出续签意思表示,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

5．本协议正本壹式陆份,乙方执贰份,甲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署《航空货运代理安全责任书》亦作为协议附件,双方各持壹份。

6．本协议在\_\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

\_\_\_\_\_\_\_\_物流有限公司负责向\_\_\_\_\_\_\_\_快运航空有限公司\_\_\_\_\_\_\_\_营业部提供担保并承担一切责任,并向我公司提供书面担保。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3**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承运乙方货物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业务模式

甲方根据业务当天\_\_\_\_\_\_采购实际情况以《物流发货单》的方式通知乙方去甲方指点供货单位提货，乙方根据甲方《物流发货单》，《货物提单》上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量跟实物确认无误后进行装运货物，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货物运输定价

自合同签订生效当年为人民币\_\_\_\_\_\_元/吨，以后年份运费随行就市。甲方除支付上价格外，不再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装车、转运、卸货等产生的费用），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三条货物验收要求

乙方或收货人应在接收甲方交付货物的同时，对货物进行检验。如发现有货损、货差等，应当即提出，并由甲方和乙方或收货人当场做好相关记录，共同签字确认；否则视为甲方已完成约定交货义务。

>第四条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起运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货物到达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货物承运日期及到达时间

承运日期：乙方根据当天《物流发货单》上面的日期，将货物安全及时的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如逾期未将货物及时送达目的地，视为乙方违约，因此给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另行组织运输工具所支付的运费的差额、甲方因违约给第三方的赔偿，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乙方派出的运输工具和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的行为，因此给甲方或者第三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货物运到期限：货物必须在拿取货物提单的第二天上午\_\_\_\_\_\_之前送到货物指定地点。

>第六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甲方有权根据该批货物的当时购买的市场价值提出全额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

2、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3、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10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第八条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相应支付给乙方所需费用。

2、因甲方原因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的，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在结算日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甲方许可的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付给甲方指定的人和指定的地方。

4、货物到达甲方运输目的地，在乙方运输司机的配合下，甲方应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货物卸载，其吊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的责任

1、乙方收到甲方的《物流发货单》后，应根据《物流发货单》上的联系方式去甲方供货单位提货，提货时结合《物流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规格，材质与实际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合作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输。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4、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将该批货物的《材质证明书》，铭牌等随机文件交给甲方收货人员。

>第九条违约责任

1、每次发货前，甲方提供准确《物流发货单》，作为乙方去甲方供货单位作为提货依据，由于乙方未按提单要求清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及产地提货导致运输出现错误，其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4**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是指营业地处于不同国家的当事人之间所订立的，由一方提供货物并转移所有权，另一方支付价款的协议。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是国际贸易交易中最为重要的一种合同，是各国经营进出口业务的企业开展货物交易最基本的手段。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是一种具有国际性的法律关系，它至少涉及买方和卖方国家的法律，有时还涉及第三国的法律。1985年10月在海牙国际私法外交会议上通过了《国际货物买卖合同适用法律公约》。其主要规定如下：

①买卖合同应受当事人所选择的法律的管辖，当事人选择法律的协议必须是明示的，或者必须根据全部情况，能够从合同的规定和当事人的行为推断出来。当事人所选择的法律可以仅适用于合同的某一部分。

②在当事人未选择买卖合同所应适用的法律的情况下，合同应受卖方在订立合同时设有营业所的国家的法律的管辖。

③在下列情况下，买卖合同应受订立合同时买方设有营业所的国家的法律管辖：合同是由当 事人亲临该国进行谈判，并在该国签订的；合同明示规定，卖方必须在该国履行其交货义务；合同主要是依

买方确定的条件，并且是同由买方邀请其来投标的人签订 的；凡属以拍卖方式或在商品交易所内进行的买卖，当事人所选择的法律只有在不被拍卖地国或交易所所在地国法律所禁止的范围内，方可适用于其合同，如果当事 人对应适用的法律没有作出选择，或当事人所选择的法律为上述国家所禁止 ，则应适用拍卖地或交易所所在地国的法律；关于当事人对选择应适用的法律的同意的存在及其实质有效性的问题，应由当事人所选择的法律来确定，如果根据该法 律，当事人所作的选择是无效的，则应按上述第二项规定，确定管辖该合同的法律：关于买卖合同或其任何条款的存在及其实质有效性的问题，应在假定该合同有效 的情况下，由按照本公约应予适用的法律来确定。

卖方的基本义务是按照合同和公约的规定交付货物，移交一切与货物有关的单据，并移转货 物的所有权。公约规定，如果合同没有指定具体交货地点，则在合同涉及货物运输的情况下，卖方的交货义务是把货物交给第一个承运人；如果合同项下的货物是特 定物，或从指定存货中提取的货物或尚待制造的未经特定化的货物，而双方当事人在订约时已经知道这些货物处于某一特定地点者，则卖方应于该地点把货物交给买 方处置；在其他情况下，卖方应在其订约时的营业地点把货物交给买方。当国际货物买卖合同采用某种贸易术语来确定交货地点时，应适用贸易术语的解释，而不适 用公约的上述规定。公约还规定，卖方应按合同指定的日期交货；如果合同规定了一段交

货的期限（如1个月），则卖方可在这段时间内的任何一天交货 ；在其他情况下，卖方应在订立合同后的一段合理时间内交货。至于何谓合理时间，公约未作具体解释，须按具体情况确定。

卖方的另一项主要义务是对货物的权利担保和品质担保，即卖方应保证他所交付的货物符合合同的要求，并保证他对出售的货物拥有合法权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者的权益。公约规定，卖方交付的货物必须与合同所规定的数量、质量和规格相符，并须按照合同所规定的方式装箱或包装。

买方的主要义务是按照合同和公约的规定支付货款和收取货物。公约规定，付款地点如果合 同中没有指定，买方应在卖方的营业地付款；如果是凭交货或交单付款，则应在移交货物或单据的地点付款。付款时间如果合同没有作出规定，买方应在卖方交货或 交单时付款。但买方在未有机会检验货物以前，没有支付货款义务。这项规定同国际贸易的习惯做法有矛盾，因为在国际贸易中，特别是以 CIF 条件成交时 ，通常都是凭单付款在先，货到检验在后，买方必须在卖方提出装运单据时支付货款，不能以未检验货物为理由拒付货款。故公约规定，如果上述买方检验货物的机 会与双方议定的交货或支付程序相抵触，则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5**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将一批钢结构构件委托乙方进行运输，并就具体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货物名称：钢结构构件，具体见附表；

二、起止地点：起运地为\_\_\_\_\_\_\_\_\_\_\_\_\_；止地为\_\_\_\_\_\_\_\_\_\_\_\_\_内；甲方不规定乙方运输路线，由乙方自行决定。

三、运价：见附件表；

四、付款：在起运后首次付款预留\_\_\_\_\_\_\_\_\_\_\_\_\_元保证金，后期运输按\_\_\_\_\_\_\_\_\_\_\_\_\_支付。

五、义务责任：

1、甲方义务责任：

①甲方在发运构件前两天通知乙方何时派车，并告诉乙方此次运输何种构件，便于乙方安排相应运输的车辆。

②甲方应组织人员和吊车积极协助乙方并按乙方要求装车和到目的地后的卸车，装车后的构件捆扎由乙方自己负责。

③按约定支付乙方的运费。

④甲方提供乙方办理超限所需图纸资料。

⑤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甲方可中止运输合同。

2、乙方义务责任：

①乙方所派车辆应为合法、合规车辆，并提供本单位有效工商执照及道路运输许可证复印件。乙方对车辆进行保养，保证车辆运输状态良好、顺畅，确保运输途中自身及构件的安全。

②乙方在接到甲方派车通知后（电话、短信），应在规定时间内派相应车辆到禹城装货地点。

③乙方应带足垫木、钢丝绳、葫芦等捆扎锁紧器具，乙方指挥甲方构件的吊放位置，确保从禹城金鼎钢结构厂到济阳光大环保垃圾发电厂工地的运输过程中构件安全，甲方只在电厂工地验收卸车，一旦造成运载的构件变形、损毁乙方应承担该构件直接材料及生产所需费用并扣除运费\_\_\_\_\_\_\_\_\_\_\_\_\_元。

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的过路、过桥费，违章罚款及车辆的各种消耗费用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⑤乙方自己负责在公安、公路管理部门办理超限准运证明，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自己承担，若因乙方车辆故障、通行证件原因造成构件被扣留等情况给甲方造成转运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不履行约定，应赔偿甲方\_\_\_\_\_\_\_\_\_\_\_\_\_元。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构件运输完毕付清运费后失效。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日\_\_\_\_\_\_年\_\_\_\_月\_\_日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6**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期为一年，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为止。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费、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甲方的义务： 1. 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 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四、乙方的义务： 1. 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 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五。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 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 2. 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3. 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10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七、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1. 货物灭失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2. 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八、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附：运单编号：

签发时间： 年 月 日

装运时间： 年 月 日

签发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装运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发货人：

承运人： 托运人签章 承运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要求运达的时间： 年 月 日 时前

要求运达的地点：

收货人：

货物名称：

型号：

重量： 体积(长×宽×高)：

包装形式：

件数：

出厂价格：

承运车辆车牌号：

运费：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7**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解释如下：

>(一)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及其必要条款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是营业地处于不同国家境内的买卖双方当事人之间，买卖货物、支付货款的协议。根据不同的划分标准和划分方法，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可以划分为若干类型。如就从当事人所在国的角度划分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将其分为进口合同和出口合同，对我国当事人来说，进口合同就是为购进外国商品而签订的合同;而出口合同就是为把我国的商品销往国外而订立的合同。此外，国际货物买卖合同还可依其他标准加以划分，如依交货地点的不同划分为内陆交货合同、启运地交货合同、目的地交货合同，又如依合同当事人运用的国际贸易术语的不同，分为fca合同、fob合同、cif合同等等。

虽然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可根据不同标准分为若干种，但无论分类如何，它们总有许多共同性，这也就决定种种国际货物买卖合同都应具备一些基本条款(也可称为必要条款)，这些条款主要有：

1.合同各方 即介绍签订合同的各方当事人的具体情况，如名称、住址、法定代表人等。

2.标的物条款 也就是指特定的合同货物，是当事人双方买卖的对象。主要包括商品的名称、牌号、品质、规格、数量、包装等等。这一部分条款是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重要条款，在具体合同中往往要分为许多详细的内容，对于我国当事人，在签订进口合同中尤其要注意详细说明货物的这一部分条款，从而避免在收货这一问题上处于不利地位。

3.价格条款 这是对外签订国际货物合同的又一核心问题，价格条款一般应包括价格的计量单位，单位价格金额，计价的货币和标明交货地点的价格术语。

4.交货条款 通常规定合同标的物交付的期限(多是定于×年×月×日)以及交付的地点(如目的港、装运港等)和方式(以陆运、海运、或其他方式)。

5.支付条款 主要说明支付工具、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6.商检条款 规定检验权、检验时间、地点、检验的机构、证书以及检验的方法、标准等，有时还需规定复验权和复验的期限、机构等。

7.不可抗力与免责 规定不可抗力及免责的范围及法律后果。

8.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主要说明履行合同出现争议时有关索赔的提出，以及争议应如何解决，一般多以仲裁方式解决，而当时就要明确仲裁地点、机构、适用的法律、仲裁的效力等问题。

9.合同的文字及效力 签订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因涉及中外双方当事人，因此多以中、英两种文字签订，而且多规定近两种文字有同等效力。

>(二)有关条款的解释与说明

1.价格条件

价格条件是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中的主要内容。而在国际货物买卖实务中，确定价格条件时多用国际贸易术语，这有利于简化交易程序，节省交易时间和费用，减少合同纠纷。因此，在进行国际货物买卖时，当事人必须熟练掌握有关国际贸易术语。

根据《199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 1990)有13种贸易术语，按卖方义务由小到大分为四组。e组为发货，f组为运费未付，c组为运费已付，d组为货到。而在我国的国际货物买卖实践中，最常用的有两种：fob与cif，下面就简单介绍一下这两种术语。

(1)合同条件

.即free on board.又称装运港船上交货条件或离岸价格条件。根据fob，卖方要在指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船越过船舷后，履行其交货义务。而买方则必须从货物装船越过自己船舷时起承担一切费用以及货物灭失或损坏的一切风险。这一术语要求卖方办理货物出口结关手续。而且这一术语只能适用于海运或内河运输。

(2).合同条件

cif即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也称为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条件或到岸价格条件。根据这一术语，卖方必须支付成本费和将货物运至指定的目的港所需的运费，以及办理货物在运输途中应由买方承担的货物唛头或损坏风险的海运保险，而且卖方要订立保险合同并支付保险费。在这里，买方要注意，根据该术语只能要求卖方取得最低的保险险别。另外，cif术语要求卖方办理货物出口结关手续。且该术语只能用于海运和内河运输。

上述可以看出，国际贸易术语不仅含有价格条件，而且涉及装运条款及风险转移等内容，所以在订立国际货物负责合同中使用这些术语时一定要弄清其具体含义，以避免因此而遭受损失。

2.支付条款

在支付条款中最主要的也是最复杂的问题就是支付方式的确定。在国际货物买卖的实践中比较常见的支付方式有：①汇款(remittace)，它包括票汇(d/d)、信汇(m/t)及电汇(t/t)三类。②托收(collec-

tion)分为光票托收和跟单托收两类，而跟单托收又分为付款交单(d/d)和承兑交单(d/a)两种。一般来说，承兑交单的风险比付款交单的风险要大，因此，当事人一定要注意这一问题。③信用证(l/c)。这一方式在国际货物买卖中运用较多，而且因其引入银行信用，所以对卖方来说是最安排迅捷的方式。信用证也有许多类，当事人可以根据需要开立不同种类的信用证，另外，当事人双方为统一认识，还可以在这一条款中设定依国际商会《跟单信用证统一规则》(第400号出版物)进行解释。

3.合同适用的法律

关于合同适用的法律的问题，是所有涉外经济合同都要涉及的问题，根据我国《民法通则》的规定，涉外经济合同，原则上允许当事人选择适用法律，而当事人来作选择时，应适用与合同有密切联系的国家的法律。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作为一种涉外经济合同，也不例外地运用该原则。而根据这一原则，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当事人在选择适用法律时则一定要注意选择自己较熟悉，并且对自己较有利的法律。另外，由于在国际货物买卖领域有《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而且我国也已加入了该公约，所以我国当事人在与其他缔约国的当事人签订货物买卖合同时，也可以协议适用该公约。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8**

>一、解除合同的主要内容及特点

《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以下简称《公约》)并未明确使用解除合同这一术语，而是使用了宣告合同无效，它用列举的形式表明了宣告合同无效的几种情形及其后果：宣告合同无效必须以向另一方当事人发出通知才生效;宣告合同无效是买方或卖方可单方行使的权利;宣告合同无效仅限于合同一方根本违约或违约方在宽限期内仍未履行合同义务或声明将不在宽限期内履行合同义务;宣告合同无效解除了各方合同义务。《公约》中宣告合同无效和《^v^合同法》中解除合同的性质和特点基本相同：首先，都是一种形成权，即仅凭一方当事人依法定事由作出的意思表示即可使现成的法律关系消灭的权利，其行使无须征得对方当事人的同意。只要具备法律规定的条件，一方即有权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而无须征得另一方同意或与另一方协商。其次，合同解除是对违约方的一种惩罚，所以，也成为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的一种方式。最后，一方行使合同解除权必须以向另一方发出解除通知为前提。

>二、行使合同解除权存在的疑难问题

(一)宽限期与根本违约的关系

实践中，若卖方迟延交货，买方是否绝对享有决定宽限期的权利，它直接影响到合同的效力。《公约》第47条第一款规定，如果卖方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履行其义务，买方可以规定一段合理的额外时间，让卖方履行其义务。《公约》第49条规定，买方可以不给卖方规定额外的合理时间，就可以立即宣告解除合同。从这条规定看来，买方享有决定是否给卖方宽限期的权利。在实践中，若买方动辄行使此项权利，就难以体现买卖合同的公平合理性。如果双方买卖的是普通的、价格相对稳定的商品，卖方的迟延交货并未构成根本违约，如果买方不给卖方宽限期，却以根本违约为由予以解除合同，这对卖方来说并不公平。事实上，也有买方因为找到了出价更低的卖方而以根本违约为由而恶意解除合同的例子。即使买方给予了卖方一段宽限期，时间长短又没有具体规定，买卖双方各有说法，《公约》仅以合理为限，那么怎样才算合理?因此在实践中，如何行使此项权利才是真正体现公约精神，较难把握尺度。

(二)根本违约的标准问题

《公约》第25条对根本违约的定义是：一方当事人违反合同的结果，如使另一方当事人蒙受损害，以至于实际剥夺了他根据合同规定有权期待得到的东西，即为根本违约，除非违反合同一方并不预知而且一个同等资格、通情达理的人处于相同情况下也没有理由预知会发生这种结果。《公约》对根本违反合同所采取的衡量标准是，看违反合同的后果是否使对方蒙受重大损害，即违约后果的严重程度。尽管该条规定是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吸收各国法律规定，并调和了两大法系关于同一问题的不同处理办法，但仍然存在两个问题：

1.既然损害的严重程度为剥夺了他根据合同规定有权期待得到的东西，那么究竟怎样的违约行为才足以造成此后果，守约方如何认定根本违约是否确实?这需要具体案件具体分析，因为同样的违约行为在不同情况下会带来不同程度的损害结果，这影响到是否构成根本违约。

2.同等资格、通情达理的人员标准无明确规定。同等资格是否指在该业务领域经验相当丰富的人?通情达理是否指在商业信誉、从业道德方面表现俱佳的当事方?这些因素都会带来判断上的难度，从而影响到守约方宣告合同无效的权利。

(三)预期利润的索赔问题

《公约》第74条规定，一方当事人违反合同应负的损害赔偿额，应与另一方当事人因他违反合同而遭受的包括利润在内的损失额相等。可见，损害赔偿的范围应当包括实际损失和利润损失两个方面。实际损失较好理解，即守约方已经支出的各项费用及合同如能履行应获得的合同利益。但是利润损失较难计算，它是否包括预期的利润?即守约方已事先计划好的获取合同标的后再将标的物转手而获取的利润。《公约》第74条同时规定，这种损害赔偿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在订立合同时，依照他当时已知道或理应知道的事实和情况，对违反合同预料到或理应预料到的可能损失。那么，预期利润究竟是否是违约方预料到或理应预料到的损失?这里就要从主、客观两方面来加以判断，主观上讲，指违约方在订立合同时就应当知道，若其违约会给对方造成的后果;客观上讲，凭借违约方的性质，与守约方的合作期限长短，自己对守约方贸易习惯的了解，违约方是否应当预见到其违约行为会产生的后果。因此尽管已经有了明确规定，但其中确实存在主观因素，所以索赔预期利润究竟能否得到支持，是完全支持还是予以部分考虑，都需要在具体案件中由法官来自由裁量。

另外，如果决定予以考虑的话，这部分预期利润该如何计算，方法也有不同：第一种方法是以差价确定损害赔偿的范围，该方法既可以适用于卖方违约情况，也可以适用于买方违约的情况。前者是买方在解除合同后的一个合理时间内以合理方式购买替代货物，后者是在解除合同后的一个合理时间内以合理方式将货物转卖。同样，差价也就包括了买方购买替代物或者卖方转卖货物的交易价格与原合同价格之间的差额。第二种方法是以时价确定损害赔偿的范围。所谓时价是指在一定地点一定时间的某种货物的市场价格。这里的时间标准有两个：即在接受货物之前解除合同，则适用解除时的时价;在接受货物之后解除合同，则适用接受货物时的时价。这里的地点标准是依据原应交货的地点。如果该地点没有时价，则指另一合理替代地点的价格，但需要适当考虑货物运费的差额。这种方法虽然有其合理性，但需要大量的调查工作，故较少被采纳。

(四)买方宣告解除合同后，另行购买替代物的条件购买替代物是卖方不交货时，买方所特有的补救措施。这一权利已受到各国法律及国际公约的肯定。但在实际案例中，怎样行使这项权利才是符合公约精神?一般有以下两个标准：一是在时间上，买方必须在解除合同后一段合理时间内行使，二是在方式上，买方购买替代物的价格、地点、渠道等都是适当的，如价格需与原货物相当、渠道正规，否则就不是购买替代物，成为购买新货物了。但在按以上两个标准裁决时，也会存在问题，如买方在卖方无力履约，时间紧急时为了按照《公约》第75条之规定减少损失已经购买了替代物，之后才宣告解除合同，而卖方认为买方应当先要有一个宣告解除合同的过程才有权购买替代物。对于卖方的抗辩，不能予以完全支持，而要看买方是否已举出足够证据证明自己购买替代物的合理性与紧迫性，可见，实践中的判断理解存在较大分歧。

由此可见，尽管《公约》已经对行使合同解除权作出了较为详尽的规定，但由于它很大程度上是各国相互妥协的产物，同时采用的术语又具有高度的概括性，在实践中遇到具体案例时，存在很多困难和矛盾的情况。这些问题的解决不仅需要各国之间贸易实践经验的积累，需要各国对此类问题的相互协商，同时还需要理论的不断突破和创新。研究分析这些问题，可以使我们在订立国际贸易合同时做到胸有成竹，从而预防各类纠纷的发生。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9**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德律风：\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国籍：\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德律风：\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国籍：\_\_\_\_\_\_\_\_\_\_\_\_

经交易两边在划1、互利原则上会商同等，达本钱和谈各条目，互助践诺：

第一条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产地：\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商标：\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代价：\_\_\_\_\_\_\_\_\_\_\_\_\_\_\_\_\_\_\_\_

FOB\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包装：\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付款前提：签订公约后买方于7个银行日内开出以卖方为受益人的、经确认的、不可撤除的、可破裂、可让渡的、不得分批装运的、无追索权的名誉证。

第八条装船：从卖方收到买方名誉证日期算起，45天内予以装船，若产生买方所订船舶未按时到达装货，按本公约法则，卖方有权向买方索赔损毁／耽搁费，按总金额\_\_\_\_％谋划为限。是以，买方需向卖方供给银行包管。

第九条保证金：卖方收到买方名誉证的14个银行日内，向买方寄出\_\_\_\_％的包管金或银行保函。若卖方不履行本公约，其包管金买方予以充公。

第十条应附的单子：卖方向买方供给：

1.全套干净提货单；

2.一式四份经签字的贸易发票；

3.原产地表明书；

4.装箱单；

5.为出口\_\_\_\_\_\_\_\_所需的其他紧张单子。

第十一条装船关照：卖方在法则的装货时候起码14天前用电报方法将装船前提告知买方，买方或其代办人将装货船估计到达装货港的时候告知卖方。

第十二条其他条目：质量、数量和重量的查验可于装货港一次进行，若要求供给所需的其他证件，其办理手续费、领事签证费应由买方负担。

第十三条装船时候：

第十四条装货效果：每个好天工作日，除礼拜日、节假日外，每舱口进货为\_\_\_\_\_\_\_\_立方（吨）。

第十五条延期费／慢装卸罚款：对付\_\_\_\_\_\_\_\_载重吨船来讲，每天.。

第十六条不可抗力：签约两边的任何一方因为台风、地动和两边赞成的不可抗力变乱而感化公约履行时，则耽误公约的期限应相称于变乱所感化的时候。

第十七条公约争议的办理：

第十八条本公约于\_\_\_\_年\_\_月\_\_日在\_\_\_\_\_\_\_\_市用\_\_\_\_\_\_\_\_文签订，本来一式两份，交易两边各执一份，交易两边签字见效。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10**

甲方：\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

工商执照号：\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

工商执照号：\_\_\_\_\_\_\_\_\_

按照《^v^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和相互合作与支持的宗旨，就甲方委托乙方为进口货物运输代理等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最少在货物抵达前（船到港前三天。航班到港前24小时）通知乙方货物到达情况和提供有关文件，包括：海洋提单。空运提单。货物资料。报关和报检报验文件等，以便乙方安排换单和提前审核有关文件。

2、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报的进口货物，必须按照^v^海关。商品检验检验以及相关部门对于国家进口货物的有关规定，如实申报。

3、由于甲方或下列原因导致货物申报时间的延迟，而造成未能及时清关或货物疏港等，由甲方承担所产生的风险。责任及费用，而乙方不予承担：

（1）因买卖双方原因导致提单不能在船公司正常换取（如未电放。海运费用未结清等）；

（2）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进口报关所需的全部资料；

（3）因甲方所提供的报关资料失实，而导致的延迟；

（4）在清关过程中由于海关等相关部门要求，需要补充或修改有关单证及相关说明资料，而甲方未能及时提供；

（5）遇到法定节假日或有关部门不能正常办公；

（6）因港口要求和规定而必须输港的货物；

（7）其它甲方及不可抗拒原因。

4、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滞箱费。污箱费。修箱费等费用和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尽量协助甲方协商解决。

>第二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应及时。合理安排甲方所委托进口货物的的换单。申报。运输等事宜。

2、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有关报关进度。预计送货时间，以便甲方合理安排仓库装卸。

3、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解决在报关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和状况，包括文件的提供。解释。说明等工作。

4、乙方应以最快的速度完成清关工作，并按甲方的指示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

>第三条 费用结算

1、按照海关的有关规定，甲方应自行向海关缴付货物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缴，但乙方不予以垫付。

2、甲方应自行交付到付运费（海运费和thc。空运费），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付，但乙方不予以垫付。

4、非乙方原因产生的特殊费用和责任，乙方不予以承担。

5、如因各种原因乙方无法收到甲方应付之费用，则乙方有权暂扣甲方委托乙方所管理的货物或属于甲方的业务文件，所造成的风险。责任及费用，乙方不予承担。

6、附《进口货物运输费用报价》

>第四条 其它

1、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任何纠纷或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管辖地海事法院审理。

2、甲乙双方银行账户。所在地址。电话及电子邮箱发生变更，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期满前一个月内双方不提出异议，视为合同自动顺延。即使本协议终止后，双方均不能免除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的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国际货物贸易运输合同范本11**

委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更好地开展海运进出口业务，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v^合同法》和《^v^海商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其代理人代理货物出口的配舱、装船、进栈、报关等一系列货运代理工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并且严格按照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开展业务。由于甲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与不利后果，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甲方同意将其揽取的或其生产的货物委托乙方代理安排运输。

三、订舱时，甲方应正确填写由乙方提供的规定格式的订舱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或订舱专用章以书面的形式传真或派人送交乙方，保证委托书内容的完整性，其中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所托运货物之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中英文品名）。甲方对于在装卸、储存、保管或运输中有特殊要求的货物应在委托书中明确提出并随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书内容未注明，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需于委托书上注明本协议编号，以免丧失协议内容之权利。

四、订舱内容要求更改或取消时，甲方必须最迟于货物装入集装箱的当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的相关操作人员书面确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额外费用；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则乙方有权视情况决定拒绝更改。

五、甲方应当保证每月向乙方委托出口运输业务量不少于\_\_\_\_\_\_\_\_\_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有关承运人的船期及运价变动信息。

六、甲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确认费用，本协议运价（由我司代收代付承运人，费用由运费和佣金组成）可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动作相应调整，经双方确认后生效。乙方为甲方垫付的额外费用实报实销。

1、乙方在甲方保证上述委托运输业务量的前提下，乙方按下述优惠价向甲方结算普通干货箱包干定额费： 自拖箱：人民币\_\_\_\_\_\_\_\_\_元20xx； 人民币\_\_\_\_\_\_\_\_\_元4039； 报关费：人民币\_\_\_\_\_\_\_\_\_元票 其它费用：\_\_\_\_\_\_\_\_\_ （注：每票限一张报关单。如因报关内容较多需增加报关单，每张报关单增收电脑预录费人民币\_\_\_\_\_\_\_\_\_元，报关后退关收人民币\_\_\_\_\_\_\_\_\_元。）

2、海运费\_\_\_\_\_\_\_\_\_ 订舱费\_\_\_\_\_\_\_\_\_ 其他费用\_\_\_\_\_\_\_\_\_

七、海洋运费按双方确认运价（甲方可以在委托书上标明）或甲方得到船公司的确认价（应随附优惠协议号或确认件）执行，但仍应履行本协议第十一条之规定。

八、费用结算

1、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结算运费：

a、费用按航次结算，只有在甲方付清所有费用后，乙方才交付提单。

b、甲方于船开后\_\_\_\_\_\_\_\_\_天内，将所发生的费用支付给乙方。

c、采用月结的形式，甲方垫付\_\_\_\_\_\_\_\_\_美元作押金，每月\_\_\_\_日结清上月乙方已垫付的费用。

2、经双方协议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费用：

a、现金的付款方式；

b、电汇，并及时把银行汇款水单复印件送交给乙方；

c、采取同城托收无承付的办法结算外汇海洋运费，双方另签定外汇同城托收无承付结算协议。

3、在甲方按时付款情况下，乙方按海洋运费\_\_\_\_\_\_\_\_\_%的比例退定舱佣金给甲方，确认或协议净价的除外。

4、甲方应当及时确认乙方之结算清单，若于收到结算单后\_\_\_\_日内未予书面回复确认的，视为对于费用之确认。

九、甲方付清上述费用和报酬，乙方应及时将海关退还的核销单，退税单等有关单证交付甲方。

十、甲方应当按照乙方提供的费率或者其他计费依据向乙方支付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和报酬，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必须按照约定准时、足额支付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任何基于本协议下业务所产生的费用。若甲方拖欠费用，则乙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维护自身权益，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风险、费用、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或数种方式：

（1）暂停一切本协议下业务的操作，直至费用付清；

（2）可以延迟签发包括提单等运输单证，直至费用付清；

（3）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直接与间接损失；

（4）有权滞留本协议下业务中所产生的单证，包括但不限于提单、外汇核销单等单证；

（5）有权于所签发的当次提单上加以相应批注；

（6）通知目的港代理延缓交付货物。 同时，甲方对于拖欠之费用应当向乙方支付日万分之五的利息。甲方授权乙方代领提单或者其它类似权利凭证，视为甲方同意将上述凭证出质于乙方作为其应当承担的费用和报酬的担保。甲方应当保证其具有合同的出质权利。由于甲方出质不当造成第三人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十一、乙方在收到船公司或其代理《配舱回单》后，应及时将定舱配载的船名、航次、关单号、运价等信息告知甲方（双方同意以乙方附于《订舱确认书》的传真报告作为已告知的最终证据），甲方如有异议，应在收到乙方《订舱确认书》后\_\_\_\_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十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应在乙方要求的时间之前，根据不同货物的性质和各有关部门的`监管或检验规定，应提供所必需的有关文件，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和一致性负责。

十三、甲方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装箱的，甲方应当及时送货至指定地点交乙方委托的装箱人装箱，并事先告知有关货物的详细状况；甲方自行监装的，则因装箱不当所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四、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 \_\_\_\_\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有权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五、因甲乙双方中一方的原因导致合同预期利益不能实现，无责任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因本协议项下委托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的海事法院审理。

十七、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_\_\_\_\_\_\_\_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_\_\_\_\_\_\_\_年，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_\_\_\_\_\_\_\_\_乙方名称（盖章）：\_\_\_\_\_\_\_\_\_ 甲方地址：\_\_\_\_\_\_\_\_\_乙方地址：\_\_\_\_\_\_\_\_\_ 外币账号：\_\_\_\_\_\_\_\_\_外币账号：\_\_\_\_\_\_\_\_\_ 人民币账号：\_\_\_\_\_\_\_\_\_人民币账号：\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货物运输合同 篇10 甲方（即托运方）： 乙方（即承运方）： 根据甲方与乙方的共同协商，在遵循《合同法》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水泥货物交给乙方承运事项制定如下条款：

一、标的物名称、数量、运价：

二、甲方将货物交给乙方承运时，须提供货物运输途中所需要的所有合法手续，以及规范、安全的货物包装，并不得将国家违禁物品（含各种易燃易爆物品）夹带货品中，否则由此造成所有损失由甲方承担；

三、甲方将货物交给乙方承运时，须按货物实际价值白行购买保险，或由乙方代为办理购买保险，否则由此产生货损、货丢，乙方不承担全部责任；

四、如果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出现包装损坏、货品损失等情况必须经收货人、送货司机（或者到达货站经手人）共同签字出具书面证明，必要时由收货人扣押送货车辆或扣除到货应收运费等；如未有签字证明，则乙方可拒绝赔偿；

五、如果出现货物安全及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而未能收取运费等应收费用，乙方可视情形扣押货物并达到一个月期限后自行处理；

六、货物从承运之日起有效查询日期和索赔期在\_\_\_\_日内，过期乙方可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货物承运价格以及到货时间可由甲方与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加以协商确定，具体教量、金额、送货事宜等以每次乙方提货后所签的由乙方提供的《货物托运单》为准，并以此作为查询、索赔、结算等实际操作的依据；

八、补充条款：

九、本合同书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十、如有出现合同纠纷，在协商解决的基础上按《合同法》处理；

十一、本合同白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